臺南市立南寧高中辦理「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陳張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」

體育助學金辦法

113年12月17日行政會報通過

1. 主旨：為使本校家境清寒之體育班選手能順利繳納學校各項費用，使能安心就學、精進體育技能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2. 承辦單位：學務處體育組。
3. 申請對象：本校高中部體育班選手。
4. 申請條件：
   1. 本校高中部體育班學生，具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、家境清寒學生。
   2. 前一學期無小過以上之處分(不可功過相抵)。
5. 申請方式及名額：
   1. 申請時間：本助學金於開學後一個月內向承辦單位提出申請。
   2. 申請名額：每個學期共6名，各體育項目(軟式網球、抬拳、羽球)分配名額於開學前與各教練討論後訂定之，每名選手助學金5000元。
6. 經費來源：本助學金由「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陳張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」捐贈。
7. 本辦法經行政會報通過，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陳張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**

**捐助申請書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學校名稱 | 臺南市立南寧高中 | | 系級  (班級) |  |
| 出生 日期 | 年 月 日 | | 性別 | □男  □女 | 身份證字號 |  |
| 連絡 電話 |  | 聯絡地址 |  | | | |
| 申請 種類 | □體育班清寒  □身心障礙  □獎勵優秀  □急難救助  □其他 | | 檢附資料 | □自傳書  □意向書  □身分證影本  □存摺影本  □學期成績單  □繳費單(註冊費/住宿費)  □中低收入戶證明  □村里辦公室出具之證明  □身心障礙證明  □乙級證照影本  □其他： | | |
| 申請 金額 | □每月給付 元  □一次給付 元  明細： | |
| 申請 日期 | 中 華 民 國 　年 　 月　 日 | | | | | |
| 審查 結果 |  | | | | | |

**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陳張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**

**獎助學金自傳書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出生日期 | | 年 月 日 |
| 學校/系級 |  | 主要 照顧者 | | □單親 □失親  □隔代教養 □親友 |
| 連絡電話 |  | | | |
| 自傳  (家庭狀況 概述、未來生涯規劃等) |  | | | |
| 比賽剪影 | | | | |
|  | | |  | |

|  |
| --- |
| 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陳張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成立 「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學生獎助學金」意向書 |
| 本人今日領取本獎學金，銘感於內，願意在完成學業，進入社會工作，行有餘力之後，視自己的能力，回饋母校或社會上需要幫助的弱勢族群，以發揮『助人最樂』、『與人為善』、『高品德』、『重倫理』之精神。 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簽署人：  中華民國　年　月　日 |